**察隅县竹瓦根镇人民政府**

**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2022年11月10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察隅县竹瓦根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察隅县竹瓦根镇人民政府2021年度部门决算明细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总表

三、支出决算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察隅县竹瓦根镇人民政府2021年度部门决算数据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

1. 2021年度部门决算明细表（含九张表）

2.2021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及绩效评价体系评分表

1. 察隅县竹瓦根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部门职责

组织部门印发的“三定”方案文件，规定的部门主要职责。

（一）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二）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医疗保障等行政工作。

（三）保护社会主义的全民所有的财产和劳动群众集体所有的财产，保护公民私人所有的合法财产，维护社会秩序，保障公民的人身权利、民主权利和其他权利。

（四）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

（五）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六）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妇女的男女平等、同工同酬和婚姻自由等各项权利。

（七）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竹瓦根镇人民政府为基层一级预算单位，财务实行机关统一核算管理，部门决算单位只有政府机关一个单位

1.内设机构5个，包括党政综合办公室（财政所）、经济发展办公室、平安建设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城市综合服务管理办公室）、边境事务协调办公室（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办公室）。

2.副科级事业单位4个，包括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农牧综合服务中心、文化旅游综合服务中心、卫生院。

（一）党政综合办公室（财政所）。负责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执行本级党组织决议，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决策部署；负责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贯彻落实加强基层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决策部署；负责基层党员队伍和干部队伍建设、规范基层党组织政治生活、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村集体经济发展、远程教育站点的维护使用等工作；指导村级组织换届选举工作；负责强基惠民工作；负责人大主席团日常事务；负责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日常联络服务工作；负责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团体工作；负责财政资金管理、国有资产管理和村级财务监督管理等工作；负责后勤服务管理等工作。

（二）经济发展办公室。负责制定经济社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落实乡村振兴战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负责美丽乡村规划建设、产业发展、农牧业综合开发等工作；负责乡镇规划、公共基础设施建设等工作；负责劳动就业、社会保障、科技教育、卫生医疗、民生保障、人民武装、民政优抚、救灾救济、社会救助、教育体育、残疾人权益保障等工作。

（三）平安建设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负责基层平安建设等工作；负责综合治理、信访维稳、平安建设、网格化管理、“双联户”管理、扫黑除恶、矛盾纠纷排查调处、重点人员管控等工作；负责反分裂斗争、维护国家安全、民族宗教事务管理等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协调处置应急突发事件、群体性事件等工作。

（四）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城市综合服务管理办公室）。负责违法信息收集和执法情况反馈，联系和配合各领域执法队开展联合执法；负责涉及劳动保障监察、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保护、住房和城乡建设、交通运输、水利、农业、文化、卫生健康、旅游、应急、市场监管等技术含量较低的执法工作或者以上部门下放或委托的执法工作。负责辖区内新型城镇发展建设、小集镇规划等相关工作；负责爱国卫生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和开展系列文明创建活动；负责村（居）建设、违建管控、房屋和物业管理、人民防空等工作；承担优化营商环境、协调服务企业发展和对各类市场主体及经营行为日常监管工作。

（五）\*\*事务协调办公室（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办公室）。负责反分裂斗争的宣传，边民的教育引导工作；负责协调配合抵\*搬迁、\*\*小康村项目建设工作；负责做好守\*、固\*、兴\*、富\*等工作；负责做好\*\*管控、屯兵安民、发蚕食，促进\*\*深度融合发展，筑牢强\*固\*钢铁长城等工作；负责生态环境和自然资源相关工作。

（六）便民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主要承担面向群众提供一站式便民服务等工作；负责确定和调整进驻便民服务中心事项；推进便民服务中心规范化建设；加强对窗口工作人员的管理和培训；负责集中受理、办理、代办各类服务事项；接受群众咨询；受理工作人员违纪行为的投诉；指导村级便民服务工作；负责退役军人就业创业、优抚帮扶、权益保障、数据信息采集、走访慰问等工作。

（七）农牧综合服务中心。负责农业、畜牧业、林业、草原、水利等方面科学技术推广和技术咨询服务；负责农机安全、动植物疫病防控防治、林草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等工作；负责村护林员、科技特派员、兽医、草原监管员、水管员等的培训和管理。

（八）文化旅游综合服务中心。负责文化、旅游、广播、电影、电视、图书、科学普及等工作;负责新时代文明实践活动，抓好理论宣讲教育、精神文明创建、文化体育活动、志愿者服务等工作；指导乡村两级文艺队开展各项活动。

 （九）卫生院。负责基本医疗、保健和优生优育技术服务等工作；负责疾病预防控制工作，执行儿童计划免疫；执行农村医疗保险政策，做好政策宣传、监督及服务工作。

第二部分 察隅县竹瓦根镇人民政府2021年度部门决算明细表（详见附表）

第三部分 察隅县竹瓦根镇人民政府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决算总规模为1,129.07万元，同比降低36%，主要原因为专项业务资金支出较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总收入决算为1,129.07万元，主要包括财政拨款收入985.85万元，占总收入87.31%。总收入比上年减少618.3万元，同比降低54.76%，主要原因为专项业务资金收入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总支出决1,129.0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支出937.48万元，占总支出83.03%；项目支出191.59万元，占总支出16.97%。总支出比上年减少221.18万元，同比降低19.59%，主要原因为专项业务资金支出减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收入决算为1,016.65万元，比上年减少39.83万元，同比降低3.77%，主要原因为用于专项业务资金收入减少。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决算为1,016.65万元，比上年减少7.98万元，同比降低0.08%，主要原因为专项业务资金支出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016.65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155.24万元,降低15.27%，主要原因为用于专项业务资金的支出减少。比上年决算减少8.28万元，同比降低0.81%，主要原因为用于专项业务资金的支出减少，其中：基本支出937.48万元，占总支出92.21%；项目支出79.18万元，占总支出7.7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为937.48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158.28万元,减少16.88%，主要原因为工资福利支出减少。比上年决算增加21.66万元，同比增加2.31%。主要原因为上年同今年决算填报口径不同，今年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其中：**人员经费支出**合计820.78万元，占总支出的87.55%，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支出**合计116.70万元，占总支出12.45%，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15.52万元，与年初预算基本接近。比上年决算减少4.6万元，同比降低22.86%。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因公出国（镜）0团组数0人数，与上年持平。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费用管理，我县因公出国（境）费用按照零基预算原则，因此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为0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1年度支出15.52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购置数为0，保有量为11辆，与上年持平，与预算数持平。公务用车购置严格按照我县车辆管理及厉行节约有关要求实行总额控制。

2.公务用车运行费。2021年度支出15.52万元，与年初预算减少20.23万元，减少130.35%。比上年决算减少3.11万元，同比减低16.72%，主要原因为单位公车维修、燃油等费用减少。

（3）公务接待费。2021年度支出0万元，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比年初预算减少9.35万元，降低100%。比上年减少1.48万元，同比降低100%。主要原因为我单位按照公务接待相关要求，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不必要的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减少341.17万元，同比降低1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政府性基金收入。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0万元，与上年持平，与预算数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6.70万元，比上年增长2.13万元，同比增长1.83%。主要原因为公用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2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其他用车9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四）重点绩效评价结果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察隅县竹瓦根镇人民政府已按要求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围绕政策落实、年度计划实施、重点工作任务和重大项目开展以及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详见附件2）

（五）重点、重大项目信息说明。

2021年度察隅县竹瓦根镇人民政府无重点、重大项目信息。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使用的上级财政补助经费和历年政府采购结转经费。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应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四、行政运行：**指用于保障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基本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指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三公”经费：**指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